

九江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收文编号:

收文时间:2020年5月16日

来文机关	省新冠指	文 号	赣新冠指明电〔2020〕58号	份 数	1
内容	江西省关于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情况下进一步加强中高风险地区 and 重点地区来赣返赣人员健康监测服务和管理工作的通知				
拟办 意见	呈请效兵、勇军同志审示。 2020年5月16日				
领导 批示	转发庐山、海、八里湖新区、九江经开区、新阳湖生态科技城及市疾控中心、 控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文正。呈李军副张，泽南过任。转办。张阅示。 5.16. 增补市已交技阅。 拟请各县(市、区)立即组织抓办落实。				
承办 人意见	呈李军、泽南阅示。 黄永昌 5.18				
	此通知下发后，各地应高度重视，认真组织落实。黄永昌 5.18				

江西省发电

发电单位 省新冠指

签批  孙菊生

等级 **特提·明电** 赣新冠指明电〔2020〕58号 赣机发专章号

江西省关于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情况下进一步加强中高风险地区 and 重点地区来赣返赣人员健康监测服务和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赣江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

当前，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持续向好的态势进一步巩固，但境外疫情形势严峻复杂，内防疫情反弹任务依然艰巨繁重。为认真贯彻落实5月1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精神，抓实抓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地见效，巩固全省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进一步加强疫情中高风险

地区和重点地区来赣返赣人员健康监测服务和管理工作的，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情况下，要针对不同情形和不同人员，采取分类指导精准防控策略和措施，体现日常化、精准化、快速化、针对性、有序性、有效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所有境外入赣人员在国内第一入境点所在地第一时间第一现场实施全覆盖核酸检测和集中隔离 14 天。在其解除隔离入赣后，由所在地街道（乡镇）、社区（村、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工作（接待）单位对其进行信息登记，体温监测、健康码查验和核酸检测，实施 14 天跟踪随访管理，个人应居家自我隔离，与家人保持足够的社交距离。

二、对中高风险地区 and 重点地区来赣出差或从事经贸等活动的零星人员，街道（乡镇）、社区（村、组）、工作（接待）单位、住宿服务机构要加强排查登记，做好体温测量、查验健康码绿码和 7 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以及行程轨迹登记等。如果没有健康码绿码和 7 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的，来赣后第一时间要接受必要的相对集中隔离观察和两次核酸检测。

三、对本省到中高风险地区 and 重点地区出差或从事经贸等活动后返赣人员，以及本省到省外出差超过 7 天的返赣人员，要向所在街道（乡镇）、社区（村、组）、工作单位履行报备制度，做好个人防护。返赣后要第一时间向所在街道（乡镇）、社区（村、组）、工作单位报告旅行史、航班（车次）信息、健康状况，由所在街道（乡镇）、社区（村、组）、工作单位做好体温测量、查验健康码绿码和行程轨迹，并采取

必要的相对集中隔离观察和两次核酸检测措施。核酸检测结果阴性的解除隔离,14天内除上下班外不得外出,不得组织、参与聚餐和聚会等活动,并接受健康监测服务。

四、对境外来赣复学复课教职员工和学生,在返校前,有关学校要确保其身体状况良好,返校途中做好个人防护和自我健康监测,在国内第一入境地,严格执行当地规定进行核酸检测和隔离医学观察,解除隔离后且身体健康方可返校学习和工作。在返校后14天内,不得组织、参与聚餐和聚会等活动,并接受健康监测服务。

五、对国内中高风险地区 and 重点地区来赣返赣复学复课教职员工和学生,有关学校要落实14天隔离、核酸检测、健康监测等措施。实行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情况“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做好健康提示、健康管理和教室通风、消毒等工作,落实入学入托晨(午)检、因病缺课(勤)病因追查和登记等防控措施。

六、对未在第一入境地隔离、从陆地边境私自入境来赣返赣人员,街道(乡镇)、社区(村、组)、单位要会同公安等部门通过社区排查、群众举报等方式,及时掌握此类人员基本情况,尤其是私自从陆地边境入境的来赣返赣人员,属地县(区)要落实14天集中隔离、核酸检测等措施。对隐瞒入境行程、恶意逃避管控的,一律交由公安机关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七、对省外其他来赣返赣人员,街道(乡镇)、社区(村、组)、工作(接待)单位、住宿服务机构要加强排查登记,重

点筛查解除隔离后的“四类人员”（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治愈出院“复阳”的病例），一经确认，采取必要的集中隔离观察，接受两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结果阴性的解除隔离。

八、各级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及成员单位要密切跟踪国内外疫情动态，及时掌握新冠肺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名单和疫情重点区域名单，并动态调整防控措施。名单另行印发。

九、各地要认真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做好全国“两会”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全国“两会”期间社会平安、祥和、稳定。各级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各行业主管部门要于5月底前完成对本地防控工作的排查，对各类重点地区、重点部门、重点场所、重点人群等防控措施进行明查暗访，对贯彻落实防控措施不到位的要严肃追责。

十、各级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及成员单位要认真汲取近期发生聚集性疫情地区的教训，举一反三，对本地防控漏洞再排查、对防控重点再加固、对防控要求再落实，确保疫情不出现反弹，决不能让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前功尽弃。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持续抓紧抓实抓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

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应急指挥部

2020年5月15日